

# 恋爱同居互称“老公老婆” 就是夫妻关系？ 法院：还需以行动释明

本报讯(晚报记者 甄泽)恋爱期间同居且互称老公老婆,是否就能认为存在“夫妻关系”,等双方感情不和而分手时,能否以此要求分割对方的财产?近日,锡山法院就审结了这样一起纠纷。

外国人A某于2014年7月,在无锡市某学校担任英语老师,在校任职期间与在校大学生徐某相识,同年10月两人确定恋爱关系,并于2015年9月10日开始同居,互称“老公老婆”。同居期间双方还购置了车辆,两人还以徐某的名义作为股东注册成立了一家公司,获政府的科创资助资金21万元。

2018年,两人因感情不和分居,A某认为两人是夫妻关系,并出

具了多年来的聊天记录和婚纱写真照,要求对徐某在同居期间开设的公司及奖金、车辆等财产进行分割。

此案的焦点是双方之间的关系能否认定为夫妻关系。按婚姻法及相关司法解释中规定,同居关系指的是男女双方以夫妻名义同居生活,但未办理结婚登记或虽未以夫妻名义,但长期稳定的共同生活居住的情况。法官介绍,本案中A某与徐某在同居生活中确实是以“夫妻名义”相称,也去拍摄了“夫妻写真照”,但同居关系不仅仅是名义上的互称夫妻,同时也是以行动来释明的“夫妻关系”,其表现在双方搬到一起共同生活居住,互相履行像夫妻关系一样的权利和义务,在生

活与工作中相互关怀照顾,在经济关系上不分彼此,收支混同,将对方作为自己的经济共同体等。

该案中A某对徐某在校期间开设的公司及奖金、车辆等财产主张份额,但从时间上来看,A某与徐某的“同居关系”与徐某读大学的时间段重合,徐某作为在校大学生且离毕业尚早,大学生日常生活仍然是以学业为主,她的生活朋友圈还是围绕着校园学习而展开,与A某没有达到长期稳定的共同生活居住的情况,两人系恋爱关系,而非同居关系更非夫妻关系,因此法院对A某提出的与徐某“同居关系”期间的财产分割不予认可。最终,法院判决驳回原告A某的诉讼请求。

罚款82400元,  
扣2249分!  
这辆“老赖车”  
一开进江阴就栽了

本报讯 近日,一辆号牌为苏\*\*9c1的小面包车刚驶入江阴境内,就被江阴交警“黑科技”系统关注到,原来,该车是一辆有着532条交通违法未处理的“老赖车”,罚款总额达82400元,要扣2249分。江阴交警现场拦截后进一步检查发现,该车驾驶员为无证驾驶,车辆逾期未年检,状态为查封,是一辆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车辆。

无独有偶,6月1日上午,一辆挂着“666”牌照的豪车出现在江阴的长安大道上,迅速被交警的“黑科技”锁定。这辆保时捷越野车居然是一辆有着122条交通违法未处理的“老赖车”,预计罚款21250元,扣519分。该车很快被拦截,经查,该车同样是一辆未年检、无保险且在查封状态下的隐患车辆。

江阴交警连日来已查获此类“老赖车”17辆,这些车累计违章多达1811次,扣分高达6385分。在这触目惊心的违法数据后面不仅是对交通法规的漠视,更是对自身和他人生命的不负责,此类“违法王”车辆大多处于失检状态,车况普遍较差,存在严重的安全隐患。交警希望广大驾驶朋友严守交规,及时查询车辆状况及交通违法信息,如有交通违法未处理的尽快处理,多次未处理的违章车辆将被江阴交警列入重点车辆“黑名单”,一旦查获,将被严惩。江阴交警正在加大对“高危车”的查处力度,实施全天候精准监管,竭力拔除安全隐患“毒瘤”,推动道路交通秩序稳步提升。

(宋超)

## 尚俭崇信,守护阳光下的盘中餐 2021年全市食品安全宣传周启动

本报讯 昨天下午,我市举行2021年全市食品安全宣传周主场活动,介绍今年宣传周活动情况、发布食品安全十大典型案例,并宣读了新一届食品安全专家委员会专家名单。

据悉,今年全市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由市食安办、市委网信办、市教育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20个部门联合举办,活动主题为“尚俭崇信,守护阳光下的盘中餐”。宣传重点包括,围绕宣

传周主题突出宣传“尚俭崇信”的食品安全理念;集中展示各级、各有关部门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助力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维护食品安全方面的新思路、新举措、新成效;引导食品行业市场主体严格自律,树立风险防控意识,提升管理水平,对从业人员广泛开展诚信守法教育,营造尚德守法的市场环境,促进企业诚信守法经营;倡导社会各界积极参与食品安全治理,加强科普宣传,强

化风险交流,推动提升公众食品安全素养,弘扬勤俭节约的传统美德,树立科学消费理念,营造良好食品安全氛围。

主场活动中还宣读了新一届食品安全专家委员会专家名单,并为食品安全专家委员会代表颁发聘书。本届食品安全专家委员会由来自长三角地区“三省一市”的食品安全专家组成,中国工程院院士、江南大学校长陈卫任委员会主任。

(刘娟 耿沐言)

## 不出校门就能享受法律援助 首个高校法律援助工作站揭牌运营

本报讯 22日,无锡市司法局、江苏信息职业技术学院举行法律援助工作站签约及揭牌仪式。据悉,这是我市首个高校法律援助工作站,将在校内提供相关法律咨询和服务,使师生在校园内就能享

受到法律援助。

仪式上,市法律援助中心与江苏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签署法律援助事务合作协议,就法律援助范围、合作内容、合作程序、合作形式达成共识,推动法律援助服务惠及更多师

生,做到“应援尽援、应援优援”。

揭牌仪式结束后,工作站随即投入使用,无锡市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及特聘律师现场为学校师生们提供了法律咨询服务。

(甄泽)

更多新鲜资讯

更多生活暖意

更多阅读乐趣

每天给您多一点

江南晚报

微博

公众号

抖音号

新华号

壹搭无锡

快手号

头条号

购房团

借助移动互联新技术 发挥融媒体平台优势 打造无锡第一多平台主流媒体